

最新红楼梦读后感文案(优秀10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一

大观园中作乐，纸醉金迷，灯红酒绿，宝玉痴笑，黛玉垂泪……何人知是衰败的前奏。

书中一开头，就提到了甄家，后又出现了贾家。开始我读到甄家和贾家时，并无多想，仔细一品，又想想书的中心思想——真假之说，便恍然大悟，这是在暗示“真的”和“假的”，来借此描写出两个不同的世界观和结局。如此一想，让我拍手叫好，不由得赞叹曹雪芹别出心裁的想法，又佩服他能写出如此背景和关系复杂的巨作。也让人若有所思，我也隐隐猜出了这“何为真，何为假”的真理。

书中最让人动情和令人印象深刻的无疑是宝玉和黛玉的凄美爱情，看得我也是潸然泪下。想想两个人都拥有新思想又情投意合，却最终阴阳两隔。阻挡他们的虽说是黛玉多疑，但实则是受到了世俗的限制。看似在描写两个人的悲剧爱情故事，实则是在侧面描写世俗的枷锁。

当然，读完《红楼梦》我还被其中曲折、凄美而又引人入胜的情节吸引了。最令我感到悲伤的莫过于黛玉泪尽而逝。

其实《红楼梦》一百二十回中。前八十回为曹雪芹而书，后续章节因曹雪芹未完成就早逝了，所以出现了许多后续，经比较，高鹗写得最为吻合前文，所以将高鹗写的那一部分又补了上去，但与前文作者文笔略有差距。不过，在读到黛玉

泪尽而逝时，我还是感慨万千：“上一世的浇灌之恩，用一世泪水还尽，再无牵绊。”黛玉烧诗帕，眼中却再无泪水。那让人怜惜的林妹妹，终香消玉殒，让人惋惜。我也不禁佩服高鹗能续写出曹雪芹对世俗的不满。《红楼梦》不愧为中国古代四大名著之首。

宝玉的善解人意；黛玉的多愁善感；宝钗的端庄大气；湘云的活泼可爱……终成贾府往事，衰败带走了一切，所有的世间万物终由盛至衰。仿佛看见曹雪芹讽刺的笑，世俗的眼光，清政府的腐败，又感叹“何为真，何为假，一切梦一场”。

想想自己平凡、简单的生活，无论是《红楼梦》还是“真假之说”都似解非解。就如书中道：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

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二

最近，因为疫情，所以只能宅在家中。闲来无事，我不禁又从书架上取下了许久未看的《红楼梦》。前前后后已经读了不下十次，每次重品，都会有所收获。就比如这次，我又发现了几处新奇的地方。

首先，我不讨厌宝钗了。曾经，我一度讨厌薛宝钗这样一位人物，因为她是宝黛二人之路上的一块绊脚石，处处心机。她起初只是为了进京参选公主郡主入学陪侍的，却一住就住下来了。特别是在讲述冷香丸和误听小红坠儿谈话的情节中，厌恶感达到了极致。但是现在看来，我觉得宝钗只是个很正统的人，没有那么坏。人家确实身子不好吃那么一味药，那一串璎珞上的字也是赖头和尚送的和她自己本人意愿没什么关系；而且，她使得“金蝉脱壳”的法子其实只是想要装作听不见，并没有恶意嫁祸给黛玉的意思。她那时的心理活动当真让我

觉得她其实是个正统的女子，她把屋中二人归为奸淫狗盗之人一列。我现在更是在想，宝钗那么好大家怎么可能不喜欢她。她处处周到，不要小性子，待人随和，乐于助人，还是长辈眼中的乖姑娘，在现在看来可就是万人迷了。反观黛玉，抛开她在我们眼中的主角光环，在现实中她可能在性格方面就有些瑕疵了，或许说是难伺候。

第二个让我比较新奇的是，我现在看薛蟠觉得他是个很有趣的人物。书中第二十六回中有这样一段话：

“薛蟠道：’要不是，我也不敢惊动：只因明儿五月初三日，是我的生日，谁知老胡和老程他们，不知那里寻了来的：这么粗这么长粉脆的鲜藕，这么大的西瓜，这么长这么大的暹罗国进贡的灵柏香熏的暹罗猪、鱼。你说这四样礼物，可难得不难得？那鱼、猪不过贵而难得，这藕和瓜亏他怎么种出来的！我先孝敬了母亲，赶着就给你们老太太、姨母送了些去。如今留了些，我要自己吃恐怕折福，左思右想除我之外惟你还配吃。所以特请你来。可巧唱曲儿的一个小子又来了，我和你乐一天何如？’”

有一说一，薛蟠，十几岁第一个少年郎，的的确确文化水平不那么高，可这一段话中，连着几个“这么”让我觉得他讲话的方式很好玩，他在讲这段话的时候，也一定用两只手在空中起劲地比划了吧。“左思右想除我之外惟你还配吃”这句读来更是让人啼笑皆非，心想着谁给他这么大脸的。他虽然才学上不那么过得去，在好色方面尤为出众，在闹事方面更是顶呱呱，在现代社会中可以算是一个问题少年。可他其实本心并不坏，只是因为早年就丧父，一个母亲就他一个儿，所以对他过于溺爱而造成的这种纨绔子弟风。

但之前也说了，虽然他不学无术做过些坏事，但是他本心不坏，他其实是一个很重情义的人。他很识人情，在这藕和瓜上面更能看见不一样的东西，价值这样通常被放在第一位的标准反而被他挪后了，他知道这鲜藕和大西瓜是梦晨的珠子。

而且他重情又孝顺，确实难得。后来他的结局也只是想要说，浪子回头金不换。薛蟠不是一个坏透的人，他或许是个坏人但有很多优点。事实上，坏人和好人很难界定。

另外，薛蟠的另一个场景让我觉得他很有趣。出自《红楼梦》第二十五回，薛蟠又是护着薛姨妈，又是护着宝钗的，手忙脚乱的模样肯定令人忍俊不禁。

《红楼梦》是一本鸿篇巨制，是中国传统文学中的一样瑰宝，是一部反应现实社会的镜子，应细细品。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三

读罢《红楼梦》，我对作者曹雪芹佩服得五体投地。他将整个社会缩影在一个大观园里，以四大家族的兴衰为背景，以宝黛感情为线索，打造了一部让人惊叹的巨著。

曹雪芹用细腻的笔调刻画出贾宝玉，林黛玉，王熙凤等人物，无不跃然纸上，个个栩栩如生。它以宝黛感情为线索，以四大家族的兴衰为背景，它是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的一面镜子，大观园是这个封闭王国的缩影。

书中的林黛玉给人的感觉是嫉妒和娇痴的；而贾宝玉却是近傻与真诚，异常是对人性的尊重，他和丫头们之间并不全是主仆关系，而是大家能够作朋友，有什么好东西能够一齐分享，他曾特意为爱喝酸奶的袭人留着酸奶。还有王熙凤的机灵和奸狠，薛宝钗的沉着冷静等。每一个人都有自我的一段人生，这段人生中有酸甜苦辣，有许多事都是无法预料，然而，应对不一样的遭遇，不一样人有着不一样的态度。譬如说，林黛玉的人生观应当是比较灰暗的，因为她寄宿外婆家，本来是一位千金小姐，可她总喜欢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看低自我，猜疑别人，她那嫉妒的性格常常对别人说话不留余地。黛玉遇到悲痛事，也总喜欢用眼泪去麻醉自我，用多疑的心眼去猜疑别人，喜欢盯着自我的“伤口”，而不是去

寻求解决的方法。有一次，她去找宝玉，因为丫头正在吵架而没有给她开门而猜疑宝玉是否不把她放在眼里，自此常常独自落泪，悲叹自我。

人生短暂，人生旅途中难免会有许许多多的意外现。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四

“一个是阆苑仙葩，一个是美玉无瑕，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着他”。

贾宝玉和林黛玉，一个是神瑛侍者，一个是绛珠仙草，因为神瑛侍者的悉心照料，这株仙草修成了女体，她决定用一生的眼泪来偿还他，来感激他。随后，便与他一起下了凡，这便是为什么贾宝玉出生时嘴里会含着通灵宝玉，林黛玉一生流的泪最多的原因。贾宝玉初见林黛玉时，便觉的很熟悉，仿佛在哪里见过一般，这也暗示了他们之间的关系非比寻常，让人很是羡慕。

在《红楼梦》中，有不畏世俗的贾宝玉；有善良乖巧的林黛玉；有城府颇深的薛宝钗；有心狠手辣的王熙凤；有正直爽快的探春；有富贵荣华只是昙花一现的元春·····他们各有各的性格，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象。贾府的四个千金：元春，迎春，惜春，探春，含有“原应叹息”之意，他们的遭遇各不相同，但都是由于封建制度所造成的。

由于薛宝钗的出现，给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带来了巨大的影响，他们的爱情也因此受到了考验。在贾黛刚见面时，他们对双方都产生了好感，也为后来的情节发展提供了线索，但在贾母他们看来，林黛玉很是乖巧，但因染疾在身，无福消受，所以，他们认为，薛宝钗与贾宝玉才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但骄傲宝玉和林黛玉二人爱的死去活来，所以，王熙凤便安排了一个局，让贾宝玉和薛宝钗结为连理，等贾宝玉知道，事情已成定局，无法改变。黛玉焚稿也成了这本书的经

典之一，这是一个痴情之人最痛苦的做法。终于，在一声声宝玉中死去，贾宝玉也出家成了和尚，只留薛宝钗独守空闺！

贾家灭亡，王熙凤首先遭到了报应，只得将唯一的女儿托付给王姥姥，她整天在后悔中度过残余的人生。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五

宝玉真是急性子，迫不及待地想和秦钟见面。秦钟大抵也是如此，可他说话不顶用。总在女儿堆里，好不容易遇到一个投的来的男玩伴，必然很兴奋。

袭人方才的闷闷，此时的正论，请教诸公，设身处地，亦必是如此方是，真是曲尽情理，一字也不可少者。

袭人好像一个母亲的形象，处处打点妥当，就连脚炉手炉里的碳也交代清楚了。上大学不免离家，母亲总是细致入微，准备好所有的东西，千叮咛万嘱咐。去上学念书是高兴的，可不能时时见到，也会闷闷不乐。不想让你走，可又无可奈何，内心虽早已下定决心，“到底意难平”。她们是同样的心情。

训劣子李贵承申伤贾宝玉上学辞黛玉

贾政要维护自己的威严形象，每次和宝玉说话，气氛都十分压抑，他是恨铁不成钢。他说宝玉“学了些精致的淘气”，挺有意思的，加了“精致”二字，反觉宝玉可爱了。李贵胆小害怕，慌不择路了。贾政是考取功名当的官，自然知道仕途上什么书最重要。出个门，几个长辈都要辞行，一个个见完，最后当然不忘黛玉了。在黛玉处“劳叨了半日，方撒身去了”，真是不舍呀。

黛玉之问，宝玉之笑，两心一照，何等神工鬼斧之笔。

宝姐姐是亲戚来做客，自然不去辞，黛玉明知故问，是想说“我可是赢了宝姐姐”。

义学的出发点很好，可是学生个个心怀鬼胎，缺了严厉的先生，必定要出乱子。秦钟和香怜偷偷出去说话，金荣想从中取利，要挟这两个老实人，编说“贴的好烧饼”。告了状，反倒被说一顿。贾瑞这个不成器的，巴结薛蟠无果，找香怜、玉爱出气。欺软怕硬，不敢惹秦钟，是怕背后的宝玉。有贾瑞撑腰，金荣得意的很，越发口无遮拦了，他居然知道那么多。想一想，大概大家都知道吧。男子的貌美风流，越想越奇怪了。贾蔷毕竟大些，聪明，借刀杀人，火点上了，自己快溜。茗烟的语言就更粗俗了。不知哪个看热闹不嫌事大的扔过一方砚来，马上就乱了套。贾兰和母亲李纨性格相像，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大家一激动，再多叫几个人来，“登时间鼎沸起来”。

这两段写的是极精彩的，好像引爆气球，刚开始一个一个的来，接着三五个一起，乱成一锅粥了，贾瑞哪里管的过来。细致入微的动作描写丝丝入扣，好不精彩。等外头的大仆人进来才止住争端，大家当然各说各的理。宝玉见秦钟受了伤，哪里肯依啊。幸亏李贵在当中调停，才慢慢缓下来。茗烟是个挑事儿的，生怕主子吃了亏，不管事情闹多大。贾瑞小人姿态，只怕自己惹祸上身，好不容易息了此事。地位高就是不一样，决定自己做，其他人只有劝说的份儿。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六

高尔基有云：“作家是时代精神手中的一支笔——一支某位由圣贤用来撰写艺术史册的笔。”直至品读完《红楼梦》这部巨作，我才认识到曹雪芹先生正是这样的一位作家，用手中的墨水，带领读者体会封建社会的酸甜苦辣和封建社会折射出的时代缩影。

千百翠竹掩映，数枝不知名的花从墙角探出宅院，清泉叮咚

流过假山的缝隙；错落有致的庭院，金玉镶嵌着的镂空的窗门内，传来清脆悦耳的欢笑声，或许你也想象过这样的画面吗？从前的我对《红楼梦》的印象便是如此，大观园的喧闹和繁华，府宅院中人们的嬉笑打闹……当再一次翻开这本书时，当我读到“草木也知愁，韶华竟白头”时，感受到时光易逝一去不返的无奈感伤，也许孔老夫子的“逝者如斯夫”正是如此之感慨吧；当我读到“任凭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时，感受到荡气回肠坚贞不屈的爱情；当我读到兴儿对凤姐的评价“嘴甜心苦，两面三刀，明是一盆火，暗是一把刀”时，感受到充满欢笑的大观园中阴暗的一面……古老厚重的文化气息扑面而来，字里行间流露出的悲伤凄凉也隐隐透露出作者怀才不遇的苦楚和对丑恶封建势力的反思批判。我想，这才是名著能超越它本身的时代，名垂青史的重要原因吧。

像是阿尔卑斯山上的积雪，美好而凄凉。

周国平曾这样评价《红楼梦》——永远未完成。我想，这是对这本书时代意义的最好诠释。是的，在曹先生生命的结点，只完成前八十回的内容，遗留下的修修改改的手稿最终也不过永远被遗留在他的案牘前。最后的四十回，后人替他完成。但如果这样，“永远未完成”便没有真正诠释它真正的意义：一切伟大的作品在本质上是永远未完成的，他们的诞生仅仅是它们生命的开始。他们被世代传阅，成为经典为人们所诵读，被不同的时代赋予不同的含义，并且焕发同样的生命力与活力；源源不断的给予人们精神上的支持，在文化史上留下的古老厚重的文化印记，成为人们永远的精神财富。同时，也完成了自己的文化使命。

这是我对《红楼梦》所生发的感慨，也因为这本书，我深深体会到“有力量的文字是一个时代的鲜活写照”。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七

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接触红楼梦，说实话起初还因原著是古文发愁，便先看了一遍电视剧，大概捋清故事情节。然后看了书，便略知其中的一二。

这个故事话说有点荒唐却深有趣味。开头还要从一个石头说起，俄见一僧一道在此石之下高谈阔论，听即便打动了凡心。。。。他们携着这无缘补天的石头下凡历练，逢见了甄士隐。他结交并救济了寄居旁边葫芦庙的贾雨村。一日贾雨村拜访甄老爷，偶因丫鬟娇杏的一着错，便以为对自己有意。中秋，甄士隐在家中设宴与雨村兄喝酒助兴，得知贾雨村抱负后，便赠银送衣送他上京赴考。转天，雨村不辞而别。甄家仆人霍启带士隐的小女英莲看花灯时，不慎因要小解丢失了英莲。

3月15日葫芦庙失火连并甄家一起烧毁。甄士隐带着家人寄居在岳父家中，因本是读书人，不会种田也颇受岳父冷遇，后来便出家了。贾雨村进京高中为向甄士隐报恩却不得，纳娇杏为妾。后惨遭开革便游历四海，经朋友推荐，教林如海的幼女林黛玉念书。一年后黛玉之母病逝。后又遇旧识冷子兴聊起贾府之况。正与离开之时，便有一人追来报喜。禀告贾雨村复员之事。因林如海写荐信之由，并让他护其女远赴金陵。黛玉便入荣府与迎春、探春、惜春、王熙凤、宝玉相见。宝黛两人似曾相识，宝玉并送黛玉颦颦二字，并因姐妹中只有自己有玉恼怒摔玉。转天，王夫人收到薛妹妹之子薛蟠杀人之事。

被杀人名叫冯渊，因购被拐一女英莲而起。最初贾雨村本想明判却被门子劝阻，门子把利害关系告诉了他，随后依从门子之计判案。事后薛夫人带同其子薛蟠、其女薛宝钗暂居金陵贾府梨香院。黛玉入贾府后，与贾宝玉一起于贾母处抚养。一日，宝玉与黛玉斗气而出，入侄妇贾蓉之妻秦氏内室中歇息，于梦中游太虚幻境并获阅《金陵十二钗正册》、《金陵

十二钗副册》等判词，听《红楼梦》曲。梦中，警幻仙子授贾宝玉云雨之事，并许其妹可卿于贾宝玉，于是贾宝玉于梦中初试云雨。梦中次日，宝玉与可卿同游至“迷津”被夜叉海鬼拖拉，受惊，唤可卿呼救，室外宝玉大丫鬟袭人等忙入内安慰，秦氏十分诧异，因其乳名正是“可卿”。入室安慰宝玉的袭人发现宝玉梦遗，宝玉把梦中云雨之事相告并与袭人偷试云雨，从此袭人与宝玉更加亲密。

一日，王熙凤的远亲刘姥姥带着孙子板儿到贾府拉关系，时值风光的王熙凤还算慷慨地接济了刘姥姥，于此种下善因。贾府仆人周瑞之妻应薛夫人之命把皇宫式样的扎花送予王熙凤、林黛玉等。周瑞之妻到王熙凤处时，王熙凤正值与其夫贾琏在房中嬉戏，宫花由王熙凤之陪嫁丫鬟平儿代为收下。周瑞之妻继而寻林黛玉，于宝玉房中得见，黛玉得知宫花是众姑娘皆有的，表示不屑。次日，宝玉随王熙凤于宁国府会秦氏之弟秦钟，宝玉喜秦钟俊俏，相约同上贾府家塾中念书。回程时，得闻宁府老仆焦大酒后“爬灰”、“养小叔子”等骂语。宝玉到宝钗处探病，得知宝钗吃的是“冷香丸”，故身有奇香。

宝钗要看宝玉降生时口含之玉，一旁宝钗之丫鬟莺儿看后，述宝钗所戴之金项圈与宝玉之玉相似，所刻之字可与玉配对，宝玉察看之后，发现所言不虚。黛玉也来探病，正巧撞见玉、钗二人亲密状。薛夫人留两人吃晚饭。适逢黛玉的小丫鬟雪雁冷天里听大丫鬟紫鹃吩咐送手炉来，黛玉便借此事，奚落宝玉依宝钗只吃暖酒。席毕，黛玉为宝玉整理衣冠后同回荣国府。宝玉酒醉，回去后怒砸茶杯。次日，秦钟正式拜会了荣国府众内眷，其父秦业也给塾师贾代儒封了钱礼，秦钟正式随宝玉入塾读书。宝玉准备入塾，袭人为他收拾妥当，叮嘱宝玉功课不必过于操劳。宝玉向家中长辈辞行之后，又独去向黛玉作辞，不辞宝钗。

上学期间，宝玉与秦钟形影不离，引发不少风言风语。秦钟又因与“香怜”交好而引发贾家远亲金荣（贾璜之妻的侄儿）

争风吃醋，适逢代儒外出，其孙儿贾瑞处理不公，引发学堂内的一场大混战，最后以金荣被迫磕头道歉而告一段落。金荣虽然道歉，心里始终不服，回家后向其母抱怨，被其母劝住。金荣的母亲与贾璜之妻金氏谈及此事，金氏大怒，前去找秦可卿理论，却遇见贾珍之妻尤氏。闲谈中，尤氏先提起秦可卿的病，又说及秦钟在学堂里被人欺侮，金氏不敢再多言。贾珍之友冯紫英推荐的大夫张友士为秦可卿看病，并开出药方让秦氏服用。

初次品读红楼梦，感触颇深，其中宝玉与黛玉的爱情悲剧让人惋惜，这次的笔记也略有借鉴，毕竟初次读名著会有些难度，希望老师谅解，自己感受也融入其中，以后定会细读。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八

我最喜欢的书是《红楼梦》，每天我没事干的时候，都会捧着它读。

最近，我又读了《红楼梦》里面的一个故事，它的题目是《黛玉潇湘噩梦惊魂》，这个故事也最让我印象深刻。故事主要讲黛玉因为一场噩梦而导致她病得很厉害。读到这儿，我就非常担心她病得这样厉害，会不会有生命之忧？读完了整个故事，我才放下了心，因为黛玉并没有病死，只是病得很严重而已。

妈妈之前说过一句俗语：“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就是白天想什么，晚上就会梦见什么。黛玉是个多愁善感的女孩，说明她白天想的都是一些不好的事情，想的很悲观，所以晚上才会做噩梦。我觉得心里若充满阳光，做梦也会灿烂。

读完了这个故事，也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就是我们做人不能像黛玉那样多愁善感，只有开心、快乐、乐观、开朗的人，才会健康快乐。

话虽然这么说，可是我也没完全做到。所以，我保证，今后我一定不会再像黛玉那样多愁善感，我要做一个开心、快乐、乐观、开朗的人。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九

在寒假中，我读了《红楼梦》前十回，通过对“贾、史、王、薛”四大家族荣衰的描写，展示了广阔的社会生活视野，森罗万象，囊括了多姿多彩的世俗人情。

在这部作品中，我也很喜欢薛宝钗。因为她成熟稳重，喜怒不言语外表，为人宽容大度，温柔娴静，大方得体，很会为人处世。而且她天资聪慧，拥有渊博的知识和深厚的艺术修养。

在前十回中看得出来，薛宝钗对贾母是非常敬爱的，在细微之处都可以看出来，她的细心，能够迎合别人的心思，处事圆滑，面面俱到。

在历史上，薛宝钗这样的人虽然外表宽容大度，温柔娴静，很会为人处世。但是因为在那种封建环境下害了她，使她的封建礼教制度观念太深，对人有等级之分，太世故，太冷漠，对别人的生死太过绝情，这一点像极了曹操那种“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的情怀，他们都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不惜牺牲他人的利益，有心计，野心大，城府深，表面做一套，背后又是一套，有一定的领导能力，喜主宰别人命运，却无法主宰自己的命运。

《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主人公艾妮斯与《红楼梦》中的薛宝钗都是作者笔下“完美女性”的代表。跟薛宝钗一样，艾妮斯也是个明智，恪守妇道，善于持家，喜说教的人物。

其实，在我们的生活中也会出现像薛宝钗这样的人，但更多的是出现在职场中，虽然我没面对过职场的生活，但是电视

剧中不免会有这些职场中明争暗斗的戏码。其中就有想薛宝钗这样外表大方得体。聪明过人，一副事不关己不开口，平易近人的样子，但是内心却颇有城府，每一步都走得非常缜密周到的人，但他们都并非都是处处有心机，而是因某种形式所迫才会如此。像这样的人很容易在社会中立足，从而获得很多利益。

我认为生活中难免会有许多不如意的事情。重要的是如何去看待这些不如意的事。活得简单一些，少一些事故与算计，多一份善良和关怀，俗话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任何人都不应把自己做不到的事情强加于他人，把自己的利益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之上，我们应始终用乐观向上的态度感恩所拥有的一切，感恩生活的给予，用对的方式去追求自己性得到的东西。

这不是我第一次看《红楼梦》，可再次看，却也还是有些不明白，但也有我自己的一番感受。

第一回并没有多少情节，主要讲了三件事：一是贾宝玉何林黛玉的来历。宝玉是石头下凡，这块石头因“无才补天”而被女娲丢弃在青埂峰下，又四处游荡，到警幻仙子处做了神瑛侍者，遇见一株绛珠仙草，日日为它灌溉甘露，后来又被一僧人一道携了下凡投胎做人，他就是贾宝玉。那株绛珠仙草也跟了石头下凡，她就是林黛玉。二是有个甄士隐的知识男士，有三岁的女儿英莲，视为掌上明珠。甄士隐有一天做白日梦，梦里看见一僧一道携一块美玉去投胎，甄士隐看那宝玉上有“通灵宝玉”四个字，醒来后就忘了此梦。不久，甄士隐的女儿失踪，家里也遭了大火，因此悲观厌世而出家。三是穷知识分子贾雨村，常在甄家串门，被甄家丫鬟娇杏爱上。由于甄士隐的资助，贾雨村中举而做官。我就在想，那甄士隐家境也不错，而且也没做什么亏心事，怎么就没有吉人天相呢？最后却做了个和尚。而那贾雨村因有甄士隐帮助，他才有钱上路，考中进士，做了知府。不久后因徇私被革职，到林如海家做家塾教师。在贾政的极力帮助下，他又官复原

职，一上任，便昧着良心，全然不顾自己曾许下“务必”将英莲“寻找回来”的诺言，任凭恩师甄士隐的女儿落入火坑。贾赦想买石呆子家的古扇，石呆子不肯，贾雨村便讹石呆子拖欠官银，拿他到衙门问罪，把扇子抄了来，送给贾赦。你们看看，这样的人，枉费了甄士隐对他的期望！

这真像歌词里说的：世人都晓神仙好，唯有功名忘不了！古今将相在何方？荒冢一堆草没了。终朝只恨聚无多，及到多时眼闭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娇妻忘不了！君生日日说恩情，君死又随人去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儿孙忘不了！痴心父母古来多，孝顺儿孙谁见了。

读罢红楼，为荣宁二府的家破人亡，为红粉丽人的香消玉殒感到心酸。却也为其中的一些爱情而感动。

红楼梦里的爱情故事还真是数不胜数。首先力推的就是宝玉的红粉痴恋。在红楼梦里要数这两个人的爱情最纯洁了。让读者感受到世间一份千古流芳的爱情故事。他的出现那么纯洁自然，但是生不逢时的爱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黛玉性格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他往往显得特立独行。她执着着她自己的那一份清纯，她是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令人叹息的是他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纵是大观园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没有他依靠的亲人，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总是有患得患失，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与其说林黛玉在贾府的地位是悲剧的起因，不如把责任轨道指向万恶的封建社会。当“血泪洒尽”的曹公转身面对不堪回首的历史咱能不发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叹！

还要说的是薛宝钗的爱情悲剧了，我一直都觉得她是一个既冷酷又自私的人，可现在，我不由也开始同情她了。她的作为，其实并没有多少是自由的选择，她只是一个典型的循规蹈矩的服从者。这也是可悲的，一生都被别人的看法和所受

的教育支配着。与林相比，她的一生也许更悲哀。林至少还追求了自己的幸福，而且得到了一份真诚的感情。而宝钗一生“愚昧而不自知”终其一生，也只能是任由生活这把钝刀一点一点割掉生命吧！对于她的一生，曹公应该也是叹惋吧！

红楼梦读后感文案篇十

我这个人不太“喜欢”读书，总感觉同样是心灵的交织和精神的解放，我宁可去球场打上几个小时的球，也很难踏踏实实坐在一处安静地读一本好书。在读书方面我可能比起大家要欠缺的很多，但是慢慢地我的想法也发生了改变。记得刚上研一的时候，张老师向我们推荐蒋勋细说红楼梦，张老师说自己一直在听，感觉蒋勋说的红楼梦给他的感受颇多，后来去二七厂实验有时搭乘张老师的车，张老师都会悠悠的放上那么一小段。

说到这，似乎耳边又飘来那悠扬的二胡声。既然读书不行，听书兴许会成为另一扇通往智慧之源的窗户，经过一个多学期断断续续的听讲，任务式的听完了前四十回，现在回想起来，除了蒋勋老师讲的几个有趣片段，引人发笑的事情，其他也记不得什么了。所以，这一次我结合着蒋勋老师写的《蒋勋说红楼梦》，一边看着一边听着，感受红楼梦带给我的经典。

在开始之前，我读了蒋勋老师的自述，我发现我从来没有以这种想法去看待事物，但细细品味的确是这样的道理。他说人生看起来简单，却很难说“喜欢”或“不喜欢”，在不同的年龄读，都会有不同的领悟。

《红楼梦》是一部长篇小说，但是，《红楼梦》的每一章、每一回都可以单独当成一个短篇小说来看待。接下来我与大家分享一下《蒋勋说红楼梦》第一回一甄士隐梦幻识通灵，贾雨村风尘怀闺秀。小说里第一个出场的人的名字叫做“甄士隐”。《红楼梦》里面人物的名字常有谐音，甄士隐，就

是将“真事隐”藏了。对于作者来说，回看自己家族的历程，他既要透露，又要隐藏，在隐藏里包含着对活过的人的爱恨，他已经超然了，他要留给活着的人一点点可以活下去的安慰或者鼓励，有一种厚道在其中。

第一回借着甄士隐这个角色连接一个神话故事，甄士隐在做梦，“梦至一处，不知是何地。忽见那厢来了一僧一道”，一僧一道似乎永远是性灵里的一些提醒。人做梦是因为在现实里逃避掉真实之后，会面对性灵里的真实。一僧一道是要了结一段“风流公案”。和尚笑着说：“此事说来好笑，竟是千古未闻的罕事，只因西方灵河岸边三生石畔，有绛珠草一株，时有赤瑕宫神瑛侍者，日以甘露灌溉，这绛珠草始得久延岁月。后既受天地精华，复得雨露滋养，遂得脱草胎木质，得换人形，仅修成个女体，终日游于离恨天外”。这里面神瑛侍者指的就是贾宝玉，绛珠草就是林黛玉的指代。

接下来林黛玉说了一段非常动人的话：“他是甘露之惠，我并无此水可还，他既下世为人，我也去下世为人。但把我一生所有的眼泪还他，也偿还的过他了。”这种非常现代的小说写法，写到人世间的深情，非常动人。读到这里我也明白了林黛玉为什么总是无缘无故为贾宝玉落泪，宝玉爱她她哭，宝玉对别人好一点她哭，宝玉被妈妈赞美她也哭，她一生的眼泪，就是要还给这个人。在别人看来，这简直是疯了，但是宝玉觉得他懂。有神话里的前世深情，才有以后这人世间的“痴”。

陋室空堂，当年笏满床。

衰草枯杨，曾为歌舞场。

蛛丝儿结满雕梁，绿纱儿今又糊在蓬窗上。

说什么脂正浓、粉正香，如何两鬓又成霜？

昨日黄土陇头送白骨，今宵红灯帐底卧鸳鸯。

金满箱，银满箱，转眼乞丐人皆谤。

正叹他人命不长，那知自己归来丧！

训有方，保不定日后作强梁。

择膏粱，谁承望流落在烟花巷！

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扛。

昨怜破袄寒，今嫌紫袍长。

乱烘烘，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

甚荒唐，到头来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

这里我反复听了蒋勋老师的解释，很精彩，其中暗示小说中不同角色的下场。《红楼梦》的第一回，不管是神话故事，还是现实故事，最后都终结在“好了”这件事情上。神话本身是要历劫情缘，现实当中也让你看到一切的东西就是过眼云烟。甄士隐梦一醒，看到的就是现实世界。接下来，他又看到跛足道人，又进入神话世界。整部小说中，梦的世界、现实的世界一直在交错。“了”是结束，“好”才有意义。